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笔试和面试费用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黄辉

联系电话：0753-3263761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9 日

一、基本情况

为加快梅州市人才发展，集聚更多优秀人才来梅创业就业，统筹解决粤东西北地区基层人才招聘难题，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省人民政府令第 301 号）和《中共梅州市委办公室、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梅市明电〔2023〕110 号）文件要求，全面统筹做好兴宁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建设我市高素质事业单位人员队伍，助推我市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为我市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提供充实的人才队伍保障。按照相关的预算要求，根据项目的基本情况，结合本单位招考实际情况，该项目实施有必要性，具备可实施性。

二、主要绩效及自评结论

我市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等有关规定，紧紧围绕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党委政府关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统一部署要求，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认真组织实施 2023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各项工作，在各相关部门、单位以及全体工作人员的通力协作下顺利完成了 2023 年事业单位各项招聘工作。现将我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2023 年兴宁市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共 164 个岗位招聘 217 人，报名人数共 9720 人，经考生确认参加笔试人数

8824 人。经过公开报名、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公示等工作程序，为 181 人办理了聘用手续，流招 36 人（卫健系统流招 25 人，教育系统流招 11 人）。

（二）广东省事业单位 2023 年集中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此次公招我市事业单位共有 33 个岗位招 38 人，报名人数有 3263 人，经过公开报名、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公示等工作程序，为 31 人办理了聘用手续，流招 7 人（全部为卫健下属医院岗位）。

（三）梅州市 2023 年引进博（硕）士等急需紧缺人才兴宁市事业单位岗位公招工作。我市事业单位共有 39 个岗位招 61 人，经过公开报名、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公示等工作程序，为 11 人办理了聘用手续，流招 50 人。

（四）2023 年兴宁市公开引进等急需紧缺人才。经梅州市委人才办和兴宁市委人才办同意，对梅州市 2023 年引进博（硕）士等急需紧缺人才兴宁市事业单位流招岗位再次进行引进，共 27 个岗位引进 47 人（教育系统 5 人，卫健系统 42 人），经过公开报名、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公示等工作程序，引进了 1 人。

自评优秀。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2023 年下达资金 100 万元，支出 100 万元，结余 0 元，支出执行率为 100%。

（二）产出情况：数量指标中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达到

90%；时效指标中完成任务及时率，完成预算数；

（三）效益情况：社会效益指标中计划招聘 316 人，2023 年完成聘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24 人；可持续影响指标中提升工作效率；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对于社会大众，服务对象满意率达到 90%。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无